

住院病人服務手冊



目 錄

壹、	醫院簡介	4
貳、	住院手續	7
參、	病人住院安全指引	8
肆、	病房種類及費用	10
伍、	病人及家屬配合事項	15
陸、	各類診斷證明書申請費用及流程	20
柒、	出院程序	27
捌、	產後全人照護病房	30
玖、	住院營養與膳食服務	32
拾、	社會服務室簡介	37
拾壹、	院牧部服務	41
拾貳、	樓層位置圖及交通圖	42
拾參、	附屬服務設備	45

病人權利 Patient's Rights

尊重 Respect	您有權接受治療，不因國籍、性別、年齡、性向或地位而受到歧視。
告知 Well-informed	您有被告知診療程序及病情的權利。
決定 Decision	您有權利在醫師協同下，決定個人的醫療照護等相關事宜。
拒絕 Declinature	您有選擇或拒絕診療及臨床試驗的權利。
申訴 Complaint	您有反應意見的權利，反應專線：02-66201103。
品質 Quality	您有接受良好醫療與持續照護的權利
資訊 Information	你有獲得醫療資訊的權利。
平等 Fairness	您有獲得尊重平等及安全就醫的權利。
預立 Advance directive	您有預立不施行急救及表達捐贈器官意願的權利。
自由 Freedom	您有權利不受到非醫療必要之限制、約束及隔離。
隱私 Privacy	您有隱私權受保護及取得個人病歷資料的權利。

病人義務 Patient's Responsibilities

尊重 醫療權益 respect your medical rights	請您主動提供與自己病情相關的資訊。
	請您配合醫師建議且經自身同意的診療。
	請您珍惜醫療資源。
	請您尊重及體諒醫院工作人員並遵守法規。
維護安全 Safety maintenance	請您尊重別人並維護醫院環境品質。
	請您及家人、訪客妥善保管自身的財物。

若您對本院醫療服務有任何之意見反應時，請立即向本院提出。

反應管道：意見箱(於門診掛號大廳、住院急診批掛大廳、各病房公用電話亭等處)

意見反應專線：02-66201103；電子信箱：cthyh20107@gmail.com

郵寄信箱：234 新北市永和區中興街 80 號 院長室 收

本院服務電話一覽表（服務時間 8：00～17：00）

預約掛號專線 02-29251405 · 院長信箱 cthyh20107@gmail.com

項目	電話	權責單位
意見反應專線	02-66201103	社會服務室
醫療諮詢專線	02-66218000	社區護理室
藥物諮詢專線	02-66206000	藥劑科
就醫指引/一般諮詢服務	02-29286060 分機 10116	志工服務台
收費標準	02-29286060 分機 10130~2	門診
	02-29286060 分機 20116~8	住院
社會福利諮詢/輔具租借諮詢	02-29286060 分機 10661	社會服務室
整合性照護門診諮詢	02-29286060 分機 10228	家醫科
糖尿病照護諮詢	02-29286060 分機 10246	糖尿病衛教師
母乳哺育及婦幼衛教諮詢	02-29286060 分機 21111	嬰兒室
營養諮詢	02-29286060 分機 21210	營養室
預防注射諮詢	02-29286060 分機 10213	注射室
情緒支持、悲傷關懷、祝福祈禱	02-29286060 分機 10645-9	院牧部

壹、醫院簡介

宗旨

愛主愛人 尊重生命

願景

醫療傳愛、發揚基督博愛精神

成為全國社區健康醫院的標竿

目標

1. 發揮社區健康醫院特色，提供優質急重症醫療
2. 建置連續、整合的社區預防照護網絡
3. 提供全方位與多元化的長期照顧
4. 實踐身心靈全人關懷，守護弱勢族群

二、沿革：

- ◆ 民國48年，天主教聖母聖心傳教修女會於台北市大埔街成立一家小診所。
- ◆ 民國51年5月1日，聖母聖心傳教修女會在萬華東園街興建一所婦幼醫院，並命名為聖若瑟醫院。
- ◆ 民國53年，由於當時台灣物資不甚豐饒，聖母聖心傳教修女會給予貧病者無微不至的照顧，並於同年募得第一台保溫箱。
- ◆ 民國58年，就原址擴建三樓，專供早產兒醫療之用，住院早產兒最高紀錄曾超過 200名，一個保溫箱內放三個寶寶是常有的事。
- ◆ 民國70年，修女捐出現址土地及部分基金，交由當時的耕莘醫院院長袁君秀神父規劃籌設一所現代化的醫院，同年12月24日動土奠基。
- ◆ 民國72年7月新醫院正式落成啟用，並更名為財團法人天主教耕莘醫院永和分院，開始發展內、兒、婦、外各科急性醫療，並在醫療實力穩固後，轉而關注許多社會急需卻被忽略的服務（身心障礙者、失智症患者、失能老人、獨居老人等）、支援醫療資源貧乏地區（內蒙、陝北醫護培訓班）。
- ◆ 民國92年，雙和社區醫療群正式成立，更加落實社區醫院的在地使命。
- ◆ 民國96年4月，位於永和區國光路123號的嶄新住院大樓落成啟用，隔年5月門診大樓整建完成，硬體全面更新，提供民眾更好的醫療服務。
- ◆ 民國98年，獲得醫院評鑑優等殊榮，之後也取得教學醫院資格，並自民國100年起收訓實習醫學生，稱職扮演社區教學醫院的角色。
- ◆ 民國101年，成立「癌症醫療品質管理委員會」，增設放射腫瘤科門診，提升癌症醫療服務水準，之後更在103年新增門診、住院化學治療，方便永和民眾就近獲得良好的癌症照護。
- ◆ 民國102年，通過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之評定，展現區域級醫院水準的優質急性醫療處理能力。同年「健康促進中心」落成啟用，提供更全面的社區健康照護。
- ◆ 102年10月，根據衛生福利部許可本院所屬法人更名為「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故本院改名為「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
- ◆ 105年10月，心導管中心成立，造福中永和民眾得以就近獲得心血管疾病最即時的醫療照護。

聖若瑟診所



永和耕莘醫院



永和耕莘醫院住院大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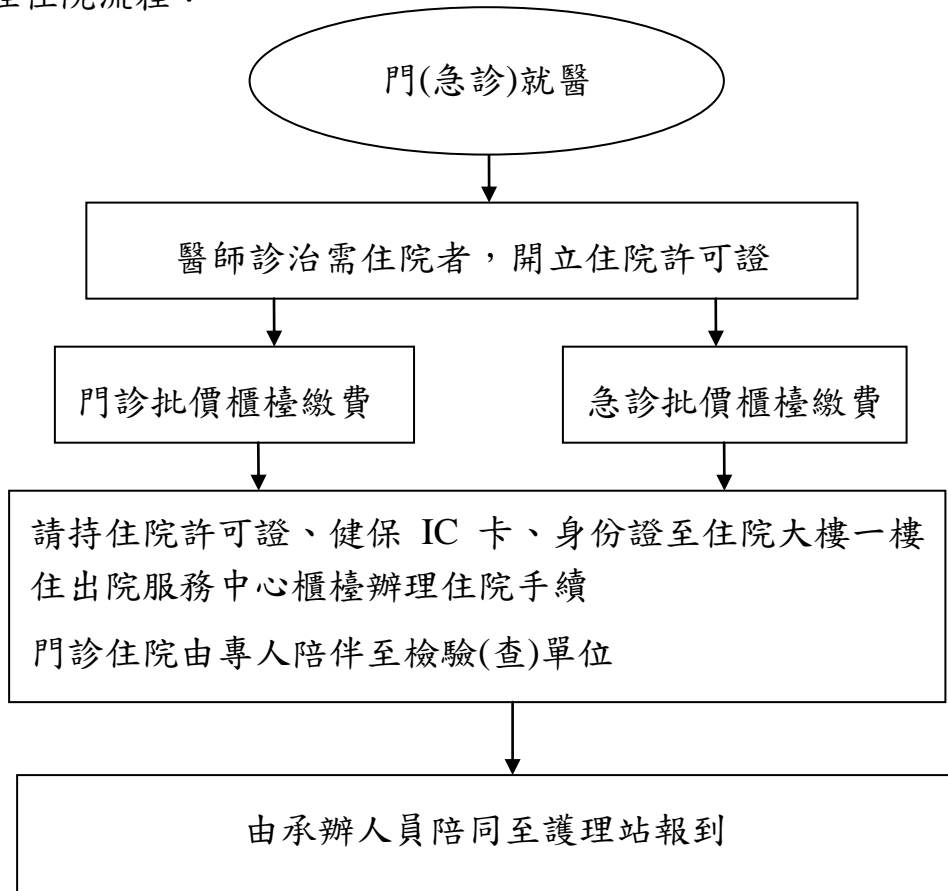


永和耕莘醫院門診大樓



貳、住院手續

一、辦理住院流程：



二、應準備之文件：

1. 健保身份：國民身份證，健保 IC 卡(重大傷病卡)。
2. 職傷(病)住院：勞工保險職業傷害住院申請書。
3. 自費患者：國民身份證。
4. 有優待身份者，請先出示相關證明文件。

三、如果您不希望他人查詢您的住院床號，請於辦理住院手續時告知住院承辦人員，並於住院同意書註明，本院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為您保密。

四、若有其他住院手續不明事項請向住出院服務中心櫃檯洽詢
TEL:29286060 轉分機 20116，20117。

五、住出院服務中心櫃檯時間：

-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 星期六：上午八時至下午二時。
- 非以上服務時間，欲辦理住院手續時，請至急診批掛櫃檯辦理。

一、確保您住院安全，住院中提醒您注意：

1. 確認醫療人員完全了解您的問題
2. 確認醫師完全了解您曾對何種藥物過敏
3. 確認醫師、護理人員、醫事人員對您的健康問題及治療方法已充分提供需要的醫療資訊
4. 確認給藥前護理人員會先核對您的身份並針對藥物作用說明
5. 確認醫療人員在為您治療前必須先洗手
6. 確認您在沒有疑慮情況下接受醫療服務
7. 您有疑問時，應勇於向醫院提出反應及建議
8. 當地板有潮濕時，請您協助主動通知護理站處理，避免您或其他病人發生跌倒危險
9. 敬請您主動向醫護人員提供個人健康狀況、疾病史、過敏史及關於病情、療程上出現的任何變化，以提供醫療照護評估
10. 照護病人時，若病人有異樣或病情有變化時，請立即告知醫護人員

肆、病房種類及費用

一、住院費用說明

1. 住院費用係自辦完住院手續之時間起，開始計算，凡健保不給付或不符合給付範圍之各項醫療費用，皆須自行負擔。
2. 住院基本費用及膳食費用算進不算出(即住院固定費用自住院當日起算，出院當日過中午 12:00 時辦理出院手續，則按一日算)。
3. 急性病房住院 30 日內須自付 10%，31-60 日自付 20%，61 日後自付 30%。(同一疾病住院每次醫療費用部份負擔上限及每人每年部份負擔上限將隨健保規定變動調整，依健保署公告為準)。
4. 免除部分負擔的對象包括：
 - (1) 健保卡上註記「福」或「榮」字的就醫者及三歲以下兒童就醫者。
 - (2) 勞工被保險人因職業傷痛病就醫者。
 - (3) 經登記列管的結核患者，到衛生署公告指定醫療院所就醫者。
 - (4) 持有健保 IC 卡的百歲人瑞。
 - (5) 分娩、重大傷病(由醫師認定符合住院診斷為限)。

(相關免部份負擔資料請查詢: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
<http://www.nhi.gov.tw/>)
5. 同一疾病 14 日內再入院之病人，依健保規定其住院天數部分負擔並與前次合併計算。
6. 凡健保不給付或不符合給付條件者，基於醫療所需之各項醫療費用，皆須您自行負擔。

二、病房選擇與更換

1. 以健保身分入住健保病房者，免付病房費差額。
2. 若以健保身分入住非健保保險病房者（差額病房），應依病房差額表按日給付自付差額。
3. 若以健保身份住院，本院會優先安排健保病房，但若健保病房不敷使用時，會先徵得您的同意，再安排非健保病房，您可以自行選擇病房等級，並自行負擔病房差額，本院將依據空床情形予以安排。
4. 當您入院後，若想更換病房等級，可隨時向護理站提出申請。惟同等級病房不得要求換床。
5. 包床只限雙人房，若須包床每日加收 **1500** 元病房費，如有床位不敷使用情形，基於醫療照護優先原則取消包房，由本院統籌調度。
6. 完成住院前檢驗(查)項目後，即為辦妥住院手續，若您為當日出院或自行取消住院者，亦應繳付各項自付費用(部分負擔、病房費差額、伙食費等)。

三、病房收費明細表

病房等級	自費身份 每日病房固定費用	健保身份 自付病房差額
頭等單人房(差額病房)	5034	3500
頭等雙人房(差額病房)	4034	2500
健保房	1534	由健保支付
負壓隔離病房	4366	由健保支付
嬰兒室(本院出生寄養)	910	只限自費身份
新生兒病房	3536	由健保支付
新生兒加護病房	6702	由健保支付
新生兒病房(寄養)	1010	只限自費身份
成人加護病房	6702	由健保支付

備註：

1. 自費身份每日病房固定費用含病房費、診察費、護理費；藥事服務費、照護費另計。
2. 病房自付差額明細表如有變動，依住出院服務中心櫃檯實際公告為準。
3. 住院中帳務有任何疑問可洽各樓層書記查詢。
4. 出院結帳時，如對帳款有任何疑問，請洽一樓住院組，將由專人為您詳細解說。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單人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單人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設備：電話、電視、冰箱、陪伴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雙人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雙人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設備：電話、電視、冰箱、陪伴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健保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健保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設備：陪伴椅</p>	

四、病人住院期間各項費用於出院當日結算，病人接到繳款單後，請至1樓住院部繳付。自費或健保不給付病人醫療費用收費標準，依醫療機構收費標準辦理。

五、本院所提供全民健保不給付之醫療服務項目，本院均會事先告知人獲得其書面同意。但緊急情況為治療所必須者，無法事先告知病人或其家屬，不在此限。

六、全民健保不給付項目

以下各項全民健保不給付，須由病人自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五十一條)

- ◆ 依其他法令應由各級政府負擔費用之醫療服務項目。
- ◆ 預防接種及其他由各級政府負擔費用之醫療服務項目。
- ◆ 藥癮治療、美容外科手術、非外傷治療性齒列矯正、預防性手術、人工協助生殖技術、變性手術。
- ◆ 成藥、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
- ◆ 指定醫師、特別護士及護理師。
- ◆ 血液。但因緊急傷病經醫師診斷認為必要之輸血，不在此限。
- ◆ 人體試驗。
- ◆ 日間住院。但精神病照護，不在此限。
- ◆ 管灌飲食以外之膳食、病房費差額。
- ◆ 病人交通、掛號、證明文件。
- ◆ 義齒、義眼、眼鏡、助聽器、輪椅、拐杖及其他非具積極治療性之裝具。
- ◆ 其他由保險人擬訂，經健保會審議，報主管機關核定公告之診療服務及藥物。
- ◆ 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不給付的診療服務及藥品。

伍、病人及家屬配合事項

為了提供更完善的服務，以下事項請配合：

- 一、為確保安全，請病人和家屬主動、正確告知醫護人員自身的健康狀況、過去病史、藥物過敏輸血史、旅遊史及目前是否罹患傳染性疾病等資訊，以配合提供適當之醫療服務。
- 二、配合醫務人員進行醫療計畫，如果無法接受醫護人員安排的醫療計畫，請告知醫護人員，以便安排其他醫療方式。
- 三、住院或診療過程，如有錄音、錄影的需求，須經醫病雙方之同意。
- 四、為落實教學醫院精神，進行醫療作業有住院醫師(或實習學生)在旁學習，若您覺得會影響您的權益，請主動告知醫護人員。
- 五、配合本院規定，請配戴識別手圈，以利治療或檢查時核對身分之依據。
- 六、為維護您的權益與健康，如有不明人士推銷任何物品及醫療品，請告知護理站。
- 七、本院全面禁菸、禁止喝酒、禁嚼檳榔、隨地丟垃圾、大聲喧嘩及嚴禁聚賭行為。
- 八、為防止無線電波干擾醫療儀器，請勿於本院指定區域內使用手機或3C產品。
- 九、為維護財務安全，請勿攜帶貴重物品到醫院；勿攜帶寵物入院，以預防傳染疾病擾亂安寧。
- 十、為維護安全及病人權益，訂有管制時間，於辦理入院手續時，住院服務中心提供陪病證(1張)，以便陪病者出入醫院，該證於辦理出院時繳回(遺失酌收工本費100元)。
- 十一、如需洗髮服務，請直接電洽新耕美髮部。

電話：(02) 2219-3391 分機 66023。

週一~週五 AM8:30~PM6:30 週六:AM8:30~PM5:30 週日公休。

十二、探病須知：

1. 配合治療需要，探病時間如下，敬請配合：

單位	上午	下午	晚上
一般病房	08：00-21：30		
加護病房	11：00-11：30	14：00-14：30	19：00-19：30

2. 配合衛生政策宣導，有呼吸道感染、水痘、疥瘡之訪客或家屬，請勿到醫院探病，若有需要請至護理站洽詢合宜防護配備再進入病房。

3. 探訪病人前後請記得洗手。

4. 六歲以下兒童抵抗力較弱，易感染疾病，請勿帶來探病及住入病房。

5. 請陪病家屬，固定陪伴於病人之病室內，以避免交叉感染。

6. 為使患者能有一個安寧的休養環境，請於探病時降低音量。

7. 陪伴家屬請自備棉被、枕頭，若須租用一次 140 元，請洽護理站。

十三、陪病須知：

1. 為維護病房及院區安寧，晚上 21：30 至隔日上午 06：00 實施門禁管理，每位病人請留一名家屬陪伴。

2. 陪病床使用時間為 20：00 至隔日早上 07：00，及中午 12：00 至 14：00，其餘時間請摺疊收起，以利病患照顧。

3. 陪病期間若發現不明人士推銷、宣傳或走動等，請通知護理站處理。

十四、住院請假規定：

- 1.病人於住院期間，如遇特殊事件要外出，須經主治醫師同意並向主責護理人員辦理請假手續，填寫住院患者請假單，依健保局規定每次不得超過4小時且不得外宿。
- 2.請假逾時未歸或不假外出，由本院通知辦理自動出院。

十五、其他：

- 1.護理人員呼叫鈴位於病床旁，紅色按鈕壓下後可透過對講機與護理人員對講。
- 2.開飲機位於病房配膳室內，製冰機所製冰塊為處置外用之用途，不宜食用。
- 3.單人及雙人病房設有床邊電話，提供來電接聽及撥打院內分機或可直接按”0”再撥家中電話服務，若須撥打手機，請至各樓層公用電話亭撥打。
- 4.衣櫃請按病床號使用，提醒您-勿存放貴重財物、金飾或證件、手機等以免遭竊。
- 5.針對行動不便出院病人提供復康巴士平安到府服務，可洽護理站申請。
- 6.若須聘請照顧服務員，請向護理站洽詢。
- 7.住院期間請自備換洗衣褲及個人日常用品，另10F病房設有投幣式洗衣機和乾衣機，請您多加利用。
- 8.請勿於病房內掛衣物、請勿在病房烹煮食物，若有需要可至各樓層配膳室設有熱食設備可供使用。
- 9.愛護地球及配合政府政策，請將可利用垃圾丟至各病房的資源回收桶。
- 10.住院期間，有任何疑問請洽護理站。

十六、病房安全：

1. 為維護院區安全，病房內嚴禁煙火及使用電器用具。
2. 為維護警報系統正常運作會以廣播方式不定期安排測試。
3. 於病房中發現濃煙，請立即知會護理站，並搖醒其他病人及家屬，依工作人員安排逃生。
4. 各樓層兩側均有安全門樓梯，火警發生時，勿搭電梯，請由兩側樓梯逃生。
5. 基於個人隱私，請勿於院內拍照、攝影、錄音等。
6. 依衛生福利部規定，嚴禁病人及陪病家屬親友攜帶使用高發熱性或高耗能電器，例如：電熱毯、電鍋、電磁爐、電暖器、吹風機、電熱水瓶、烤麵包機、延長線等。

十七、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回收

本院為配合政府政策，故積極推動垃圾分類，進而促進資源再利用及垃圾減量之目的，為有效達成目標，請到院之民眾及家屬隨手做環保，將資源垃圾丟棄於回收箱內，廢棄物分類如表述：

類別	範例項目
廢紙類	藥品及器材包裝用紙、辦公室用紙
廢玻璃類	乾淨點滴瓶、非有害藥用玻璃瓶、飲料罐、食品罐頭空罐
廢金屬類	藥罐、飲料罐、食品罐頭空罐
廢塑膠類	點滴瓶、塑膠瓶罐、塑膠杯、寶特瓶、食品罐頭空瓶
員工生活垃圾	辦公室廢棄物、訪客或非傳染病患者之生活廢棄物等

資源回收效益多

- 1、垃圾減量**-據估計資源垃圾量 40%-60%
- 2、資源回收再利用**-將可回收的垃圾資源化再利用，可節約地球上的有限資源。
- 3、延長垃圾掩埋場壽命**-資源垃圾及有害垃圾另行回收處理，剩餘垃圾減少，將大大減少掩埋場所需體積，增加掩埋場使用年限。
- 4、減少垃圾處理成本**-減少垃圾量，使垃圾運輸成本、掩埋處理成本、焚化處理成本、設備維修設備減少，據研究報告指出，全台灣每日的垃圾車油費因做好資源回收可省下一百五十萬元。
- 5、減少空氣、水的污染，節省水、電能源**

廢紙再生比原木紙漿可減省 75% 的空氣污染、35% 的水污染。

回收鋁再生，可減省 95% 的空氣污染，回收再生鋁比從鋁礦鍊取，節省 90% 的能源，回收一個鋁罐省下的電力足夠看三小時的電視。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陸、各項診斷證明書費用及申請說明

診斷書別	應備證件	費用	流程	取件天數
勞工保險失能診斷書	當事人： 本人身分證正本或足以證明身份之文件 委託人： 1. 雙方身分證正本 2. 有效之委託書	500 元/每份	住院中申請： 病房申請後請直接至住院大樓一樓住出院櫃台蓋章	由本院郵寄至勞保局
勞(農)保殘廢診斷書		500 元/每份	出院後申請： (不含例假日) 請直接至門診大樓掛原看診醫師→等待就診號→診間開立→批價收費 蓋章	
國民年金保險身心障礙評量表		500 元/每份		

診斷書別	應備證件	費用	流程	取件天
乙種診斷書(中文)	當事人： 本人身分證正本或足以證明身份之文件 委託人： 1.雙方身份證正本 2.有效之委託書	第一份 100 元 第二份起 20 元/每份	住院中申請： 病房申請後請直接至住院大樓一樓住出院櫃台蓋章	當日
乙種診斷書(英文)		第一份 200 元 第二份起 20 元/每份	出院後申請： (不含例假日) 請直接至門診大樓掛原看診醫師→等待就診號→診間開立→批價收費蓋章	
勞工保險傷病診斷書		200 元/每份		
重大傷病診斷書 (以乙種診斷證明書申請)		100 元/每份	(申請第二份時，請本人持正本及證件，如非本人請攜帶雙證件及委託書方可申請)	
兵役診斷書		第一份 200 元 第二份起 20 元/每份		

診斷書別	應備證件	費用	流程	取件天
出生證明書(中文)	1. 產婦及配偶身分證正本 2. 外籍人士請攜帶居留證或護照	第一份 200 元 第二份起 20 元/每份	住院中申請： 1. 填寫嬰兒出生證明表 2. 病房書記交由住院組證明櫃檯辦理 出院後申請： 掛婦產科門診 →至住院大樓一樓住院櫃檯申請並蓋章→批價收費	出院領取
出生證明書(英文)	1. 須附父母雙方護照及小孩本人護照 2. 委託人:委託書及身分證	四份內 100 元 超過四份起每份 20 元	1. 檢附中文出生證明 2. 於住院櫃檯填寫英文申請單 3. 影印父母及小孩之護照影本 4. 以電話通知取件	5-7 天

診斷書別	應備證件	費用	流程	取件天
死亡證明書(中文)	往生者之身份證正本或戶口名簿	第一份 200 元第二份起 20 元/每份	<p>住院中申請: 1. 待醫師開立死亡證明書後,再請病人家屬至住院組出院櫃檯辦理所需份數及用印。 2. 死亡證明書請於上班時間內申請。</p> <p>出院後申請:掛原看診醫師→批價收費→至住院大樓一樓住院櫃檯開立並蓋關防 *限直系親屬辦理</p>	當日
死亡證明書(英文)	1.須付中文死亡證明書 2.往生者之身份證或戶口名簿	第一份 50 元 第二份起 20 元/每份		當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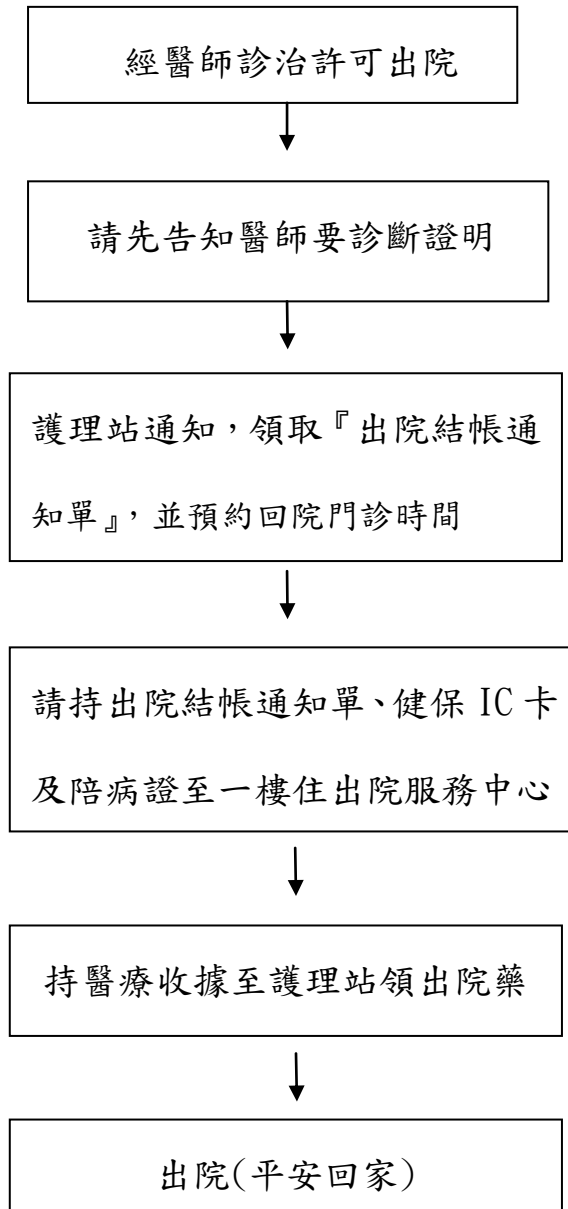
診斷書別	應備證件	費用	流程	取件天
注射證明(中文)			掛原看診醫師 →批價收費→ 至住院大樓一 樓住出院櫃檯 蓋章。	當日
注射證明(英文)	當事人:申請 人身分證或 足以證明身 分之文件 委託人: 1.雙方身份證 及委託書 2.戶口名簿	第一份 200 元 第二份 起 20 元/每 份	1.掛原看診醫師 →批價收費→ 至住出院大樓 一樓住院櫃檯 蓋章。 2.等待電話通知 取件。	當日
影像複製	同上 *須附本人護 照影本	200 元/每份	住院中申請:請 直接至住院大 樓地下一樓放 射科櫃檯申請 辦理 出院後申請:請 直接至門診大 樓一樓放射科 櫃檯申請辦理	3-5 天

診斷書別	應備證件	費用	流程	取件天
醫療費用明細表 (補發)	當事人： 本人身分證 正本或足以 證明身份之 文件 委託人： 1.雙方身份證 正本 2.有效之委託 書	50 元/每份	1.門(急)診收 據：請直接至門 診大樓批掛櫃 檯申請。 批掛服務時間： 早上 8:00~21:00 2.例假日直接 至住院大樓一 樓住出院櫃檯 申請。 住院收據：請直 接至住院大樓 一樓住出院櫃 檯申請並寫切 結書 *所有收據只能 補發 1 次	當 日
副本收據	1. 同上 2. 收據正本		門(急)診收據： 請直接至門診 大樓批掛櫃檯 申請。 批掛服務時間： 早上 8:00~23:30 例假日直接至 住院大樓一樓 住出院櫃檯申 請。	

- 1.表列費用不含掛號費及診察費，若有調整以新公佈價格為準。
- 2.取件天數以證件補齊日計算，服務專線：29286060 轉 20116，20117
- 3.依衛生署 94.1.19 衛署醫字第 0930220492 號函規定：醫療機構依醫療法第 71 條規定提供病歷複製本，應以病人或其他法定代理人申請為原則；如非病人本人或其法定代理人申請，應檢具病人或其法定代理人載明委託意旨及範圍之委託同意書，使得為之。
- 4.代理人申請應出具病人本人身分證正本及代理人身分證正本並繳交病人同意書乙份。

柒、出院程序

一、出院流程：



二、出院手續

1. 為維護您自身之權益，請您務必配合本院醫護人員之通知，辦理出院或轉院事宜。
2. 依全民健保之規定，經醫師通知可以出院時，應即辦理出院或轉院，若執意留院，須經診治醫生同意，健保不予給付繼續住院，改以自費身份，全部醫療費用均自行負擔。
3. 出院時，應於繳清醫療費用並且歸還所有借用之器材後，才可離開醫院。
4. 本院提供 24 小時(含假日)出院服務，您可以依您的自由意願隨時申請出院，如果您在傷病痊癒之前因故必須出院，請告知醫護人員，依規定簽署「自願出院聲明書」並辦理出院手續，切勿私自離院回家。
5. 護理人員於病人出院前，將詳細告知病人出院後之自我照顧注意事項和門診回診事宜，以及相關長期照護機構之有關資訊。
6. 經本院醫師診斷應可轉至其他醫療機構繼續接受治療照護時，醫院會通知您辦理出院並協助您轉介。
7. 您可持本院開具之轉診單及病歷摘要，至適當照護層級的醫療院所或機構，繼續接受照護。

三、辦理出院繳費時間

1.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六時。
2. 星期六及例假日：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
3. 非在上述時間出院，請至急診批價櫃檯，先預繳住院費用，並出示收據給護理站人員，即可離院，待上班時間，再來結清住院費用。

四、辦理出院繳費方式

1. 可利用 **晶片金融卡**轉帳服務，持**第一銀行**免扣 10 元手續費。
2. 本院備有提款機服務。(住院大樓一樓販賣機旁)

五. 注意事項

1. 申請各類診斷書及病歷資料及 X 光碟片，請於**出院前先告知該護理站**，相關事項請洽住出院服務中心。
2. 住院醫療費用收據可為當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列舉扣除憑證之用，請您妥善保存，如有遺失**限補發一次**，50 元。
3. 申請出院結帳收據副本請先告知結帳收費承辦人員。

捌、產後全人照護病房

本院以「愛」、「關懷」、「專業」
全方位細心照護媽媽與寶寶，親切如家的服務，
讓你安心輕鬆地接受產後照護

收案對象：

1. 生產後一個月內之產婦及嬰兒（在本院生產者為優先對象）。
2. 產婦及嬰兒，身體健康無須健保治療。

服務項目：

1. 專業照護：由專業護理人員提供 24 小時產後護理及育嬰照護。提供餵奶專用區，以增進親子關係。
2. 醫療照護：專責小兒科、婦產科醫師，定期診視及提供諮詢，並協助媽媽、寶寶們急診就醫與預防注射。
3. 課程指導：專業護理人員床邊指導產婦自我照護、育嬰知識及產後運動，另定期安排團體衛教指導嬰兒洗澡等。
4. 生活照護：服務員每日將餐點送至床邊並補充開水，每二週或視情況更換床單。
5. 心靈照護：提供入住產婦心靈與宗教之關懷，提供相關社會福利資源。
6. 清潔服務：每日維護入住環境清潔，定期進行消毒。

推行24小時親子同室



定時查房



檢視嬰兒

用心陪伴 親切照護



專業個別照護



臍帶護理指導



專業個別照護



教導乳汁收集方式



教導黃疸辨識

各項設施:

1. 房內設施：電動床附床欄、呼叫鈴、床旁櫃、陪客床、衣櫃、電話、電冰箱，浴室有全自動電腦洗淨馬桶，空調可自行調節溫度，另設有付費無線網路。
2. 配膳間：開飲機、微波爐、食物保溫箱，奶瓶消毒器等。
3. 每日提供免費替換的哺乳衣、褲。
4. 設有書報閱讀區。
5. 交通便利緊鄰頂溪捷運站，並備有收費停車位。

溫馨安全舒適房間



嬰兒室門口



嬰兒推車



專用哺乳區
(提供圍簾及舒適椅墊)

吹風機、乾濕分離衛浴設備



提供設施 使用便利



配膳間



舒適閱讀空間



姓名貼紙

姓名貼紙



母乳專用冰箱



母乳收集方式

親子同室 注重安全



門禁使用案件密碼鎖



訪客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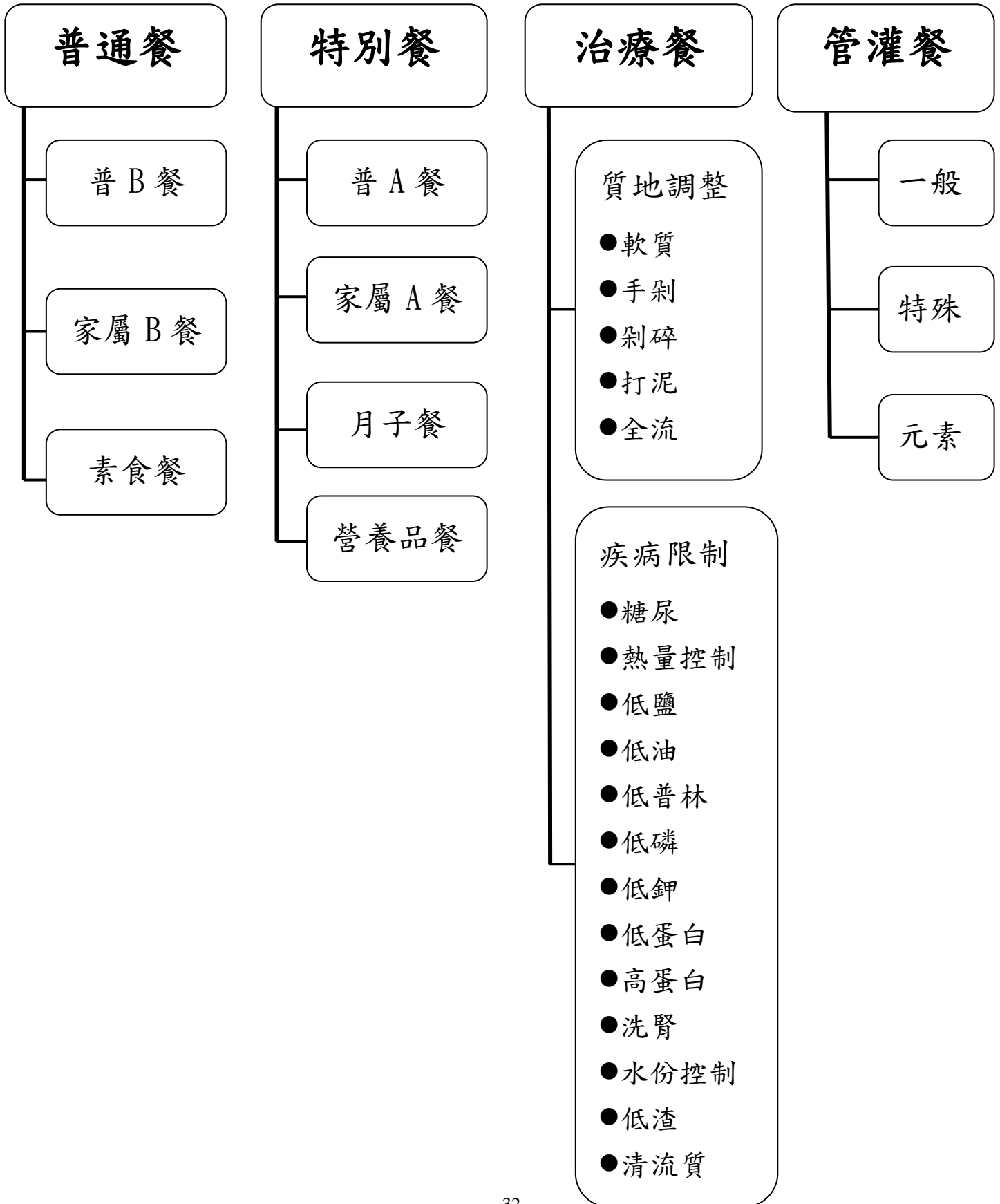
玖、住院營養與膳食服務

一、**住院營養諮詢**：營養師於住院期間可提供臨床營養及飲食相關衛教諮詢，針對其身體疾病狀況與營養需求，給予個別化諮詢服務，每次需自費 200 元。

二、**住院膳食服務**：

1. 為使您在住院期間治療達最好之療效，依不同疾病需求，本院提供各類伙食以供選擇，若您需訂餐、改餐或對住院餐食有任何疑問，可詢問病房護理站。
2. 飲食成份限制及餐食內容需由醫師或營養師評估後，由醫師開立醫囑後供應。除管灌病人部份之餐費由健保給付外，其餘住院訂餐均需自行負擔伙食費用。為方便陪病人家屬，本院亦提供家屬餐，如有需要請洽病房護理站。
3. 為響應環保，隨餐附贈一套環保餐具，請重覆使用，如需第二套需自費購買 10 元，請洽詢護理站。環保餐具內附有本院餐食滿意度問卷，歡迎您提供您對餐食的意見給予我們，填寫完畢交與護理站即可。

4. 餐食選擇指南



5. 住院伙食費用以每日計，收費方式如下：

	普通餐	治療餐	特別餐	全流餐	低渣餐	月子餐
每日費用	190 元	220 元	300 元	300 元	450 元	1200 元
早餐費用	50 元	60 元	60 元	100 元	150 元	300 元
午餐費用	70 元	80 元	115 元	100 元	150 元	450 元
晚餐費用	70 元	80 元	125 元	100 元	150 元	450 元

訂餐及送餐時間：









餐別	早餐	午餐	晚餐
訂餐	前一天 16:00 前	10:00 前	15:00 前
送餐	7:30-8:00	11:30-12:00	17:00-17:30

加餐時間：

餐別	早餐	午餐	晚餐
訂餐	08:00 前	11:30 前	16:30 前

9. 早餐可選擇稀飯、饅頭，午晚餐可選擇稀飯、白飯、五穀飯或麵條。如您有宗教、過敏史的食物禁忌，可通知病房護理站，於訂餐時特別註明即可。

10. 住院餐食介紹：以下圖片為示範菜色，圖片僅供參考，實際菜色內容會隨季節、產品、醫生醫囑有所改變。

餐別	普通餐	治療餐
圖片		
餐別	特別餐	腸鏡檢低渣餐
圖片		
餐別	治療餐-剝碎餐	治療餐-手剝餐
圖片		
餐別	治療餐-打泥餐	醫院月子餐
圖片		

※以上餐食圖片僅供參考

拾、社會服務室簡介

秉持天主教『愛主愛人、尊重生命』之宗旨，本院社會工作師以專業知能及社會工作倫理，協助病人及家屬面對疾病相關之心理、經濟、家庭、社會等問題和需求，以期獲得身心靈的完整醫療照護，目前編制為主任 1 名、組長 1 名、社工師 10 名、書記 1 名。

一、服務對象：本院門診、急診、住院之病人及家屬、社區民眾及長者。

二、服務地點及電話：

門診大樓 2 樓社會服務室，電話：(02)2928-6060 分機 10264

三、服務時間：

週間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7：00

週六上午 8：00～12：00

四、服務項目：

(一) 個案工作

1. 因疾病產生社會、心理、家庭、情緒、適應、照顧、經濟等問題的病人及家庭。
2. 遭遇生活危機的病人及家庭，如家庭暴力、性侵害、自殺行為等。
3. 預立器官捐贈、預立安寧緩和醫療、預立大體捐贈等相關諮詢。

(二) 社區資源連結：如獨居長輩送餐服務、居家服務、銀髮族聯誼團體等。

(三) 對醫院的意見反應(表揚、建議、申訴)，您可透過以下方式告訴我們：

1. 各樓層設置之民眾意見箱
2. 電子信箱：cthyh20107@gmail.com
3. 專線電話：(02)6620-1103

(四) 志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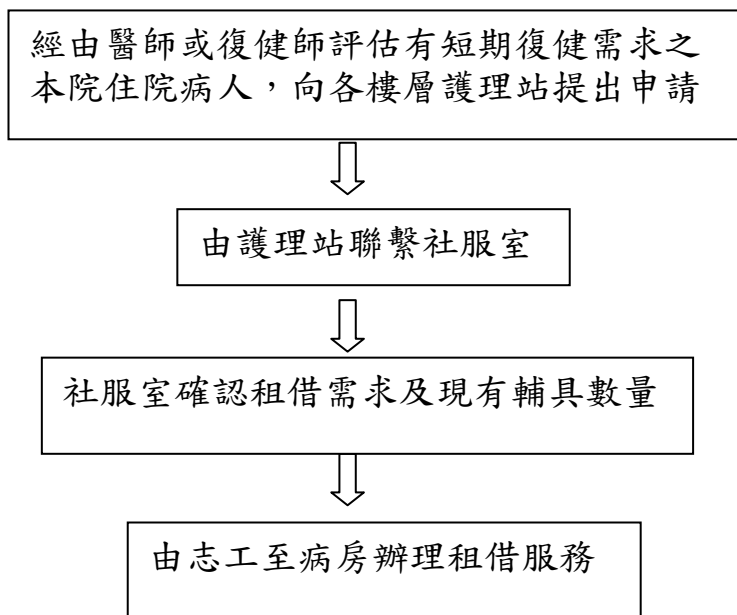
(五) 短期輔具租借：提供本院住院病人且經醫師或復健師轉介有短期復建需求(期限為 1 個月)，由專業物理治療師作個別化的教導，以確保使用輔具之安全性及居家照護的便利性，達其促進醫療照顧服務品質。

※租借費用：

輪椅 - 押金 1,000 元、租金 20 元/天

拐杖、助行器 - 押金 500 元、租金 10 元/天

※租借流程：



(六) 捐款捐物

1. 您可親自至社服室或利用郵政劃撥方式進行捐贈。

郵政劃撥帳號：07141111

捐款戶名：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

基金類別	服務對象
早產兒基金	早產兒(出生體重未滿 2500 公克,且出生周數小於 37 週)
愛心基金	經本院社工評估經濟狀況不佳之個人或家庭
腎友基金	尿毒症需長期洗腎之病人
長期照護基金	有長期照護需求之病人或社區民眾
發展遲緩兒 早期療育基金	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之兒童
擴建基金	本院醫療環境、設施、設備、儀器等
社區服務基金	本院提供服務所及之社區民眾

基金類別	服務對象
急難救助基金	經本院評估有經濟困難、無家屬、路倒無名氏、保護性個案及其他有特殊需求之病人
失智老人服務基金	失智長輩及其家庭

2. 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聲明：

因捐款作業需向您蒐集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地址、電話或電子郵件等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個人的相關資訊，用以徵信、建檔管理、刊物寄送與年節關懷祝福等作業；若您有相關疑問，請於上班時間與我們聯絡。

常用醫療相關福利資源

項目	洽辦單位	本院諮詢單位
勞保給付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02)2396-1266	住院組分機 20116~20117
重大傷病卡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保署 0800-030598	
低收入戶傷病醫療 及看護補助	戶籍所在地區公所	社服室分機 10261~10264
中低收老人重病住 院看護補助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老人福利科 (02)2960-3456#3775	
身心障礙證明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 (02)2966-3740	
生活輔具補助		
復康巴士		
長期照顧服務資源 (如：居家服務、 送餐服務、失能老 人輔具補助、喘息 服務等)	新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02)2246-4570	
外籍看護工★	新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02)2968-3331#50-59 勞動力發展署 (02)8995-6000 轉外勞組 http://www.wda.gov.tw	
安寧緩和醫療	台灣安寧照顧協會 0800-220-927	
器官捐贈	中華民國器官捐贈協會 0800-091066	
大體捐贈	北區教學遺體捐贈連絡中心 (02)2391-2241	
健保費欠費協助措 施	中央健保署 0800-030598 ※105年6月起，鎖卡者全面解卡，但仍 追討欠費。	
健保費補助		
早期療育服務	新北市早期療育服務中心 (02)2671-0088	

★如果您需要申請外籍看護工，可上「勞動力發展署」網站查詢
<https://www.wda.gov.tw/index.jsp> 或電洽 8995-6000，切勿聽信來路不
 明人士介紹，聘僱非法外勞，將處以新台幣 15 萬元至 75 萬元罰鍰。

本院為照顧病人心靈上的需要，關懷病苦中的人們，設立院牧部。有多位關懷師(員)及受過訓練的病探志工，為您提供以下的服務：

- ♥ 每週三、四上午有圖推志工，推圖書車到各病房，提供書籍借閱。
- ♥ 於門診、住院區設有書報櫃，提供相關基督宗教刊物，歡迎踴躍索取。
- ♥ 每週四上午 11：30 在住院 12 樓聖堂有感恩彌撒，邀請您一同前來參與。

♥ 院牧部秉持關懷關心的角色：

1. 當您遇到困擾，需要協談關懷時。
2. 當您感到寂寞孤單、心靈痛苦，需要有人傾聽時。
3. 當您內心惶恐不安、面臨內在抉擇時。
4. 當您的家庭、婚姻、感情、人際關係出現問題時。
5. 當您正處在痛苦悲慟中，沒有目標、無法自拔時。
6. 當您迷失了生命的意義、對生命不抱存希望時。
7. 當您對天主教的信仰與道理有興趣時。

我們願意懷抱主耶穌的愛來予以陪伴支持、聆聽您。

♥ 如果您或家屬是天主教的教友，我們可以協助：

1. 安排與神父、修女或院內關懷師(員)會談。
2. 協助有關天主教-聖事服務，如領洗、和好、聖體、傅油…等。
3. 安排病房志工，協助前往關懷祈禱。
4. 有關祈禱文或信仰相關資訊索閱。

※ 請向樓層護理站的護理師表達您的需要 ※

♥ 當您願意與關懷師(員)直接聯絡時：請撥分機 10645~10649

拾貳、樓層配置圖及交通

一、住院大樓樓層表

樓層	單位
13	工務室、中控室
12	國際會議廳、聖堂、會議室、營養室(含廚房)
11	婦產科暨骨外科病房、嬰兒室、哺乳室
10	骨外科病房
9	病房
8	成人加護病房、新生兒加護病房
7	心導管中心、心臟血管檢查室、化療室、睡眠中心、710 模擬訓練教室、護理部
6	內科病房
5	綜合科病房
3	內科病房
2	手術室、待產室/產房、供應室
1	急診室、急診批掛處、住出院服務中心、藥局、醫材販賣部
B1	綜合檢查室、放射線科、檢驗科
B2	往生室、停車場
B3	停車場

※醫院設施平面配置圖(詳細內容請參閱各樓層護理站)

二、交通圖：



1. 捷運路線(橘線-中和新莊蘆洲線)

搭乘捷運至頂溪站下車，一號出口左轉由中興街口進入，步行約三分鐘即可到達！

2. 公車路線

- ◎ 一、搭乘公車 214, 227, 242, 248, 262, 297, 304, 5, 624, 706, 橘 3, 台北客運 51, 57 至捷運頂溪站下車，步行約三分鐘即可到達！
- ◎ 搭乘公車 214, 241, 249, 250, 670, 綠 2, 台北客運 51, 57 至竹林路網溪國小站下車，步行約三分鐘即可到達！

3. 自行開車停車優惠

民眾自行開車可由中興街 52 巷進入本院停車場，就醫病人持停車票券至批掛處蓋章，享每小時減價 10 元優惠，門診病友以二小時為限，洗腎及辦理入、出院病人以三小時為限。

4. 無障礙計程車預約方式

- (1)撥打市內電話請撥：0800-055850(免付費專線) 或行動電話請撥：55850(付費使用)，撥通後按「3」。
- (2)皇冠大車隊叫車專線 412-8333 手機加 02
- (3)台灣大車隊手機直撥 55688 按 9 或市話 405-88888 按 9 洽詢



5. 永和耕莘至新店耕莘接駁車

	永和至新店	新店至永和
週一至週五	08:30 至 16:30 (每半點發車)	08:00 至 16:00 (每整點發車)

※行駛方式：採兩院對開，中途不提供上下車服務

※搭乘地點：

永和耕莘：住院大樓急診室外

新店耕莘：E棟門診大廳外

一、本院為增加您住院期間之生活品質，提供下列附屬設施及服務，歡迎您多加利用：

1. 於住院大樓一樓設立杏一醫療用品區，歡迎參觀選購。
杏一營業時間為 週一至週六 8:00--22:00
週日 8:00--18:00



2. 住院期間若病人需要以輔具協助行動，本院社服室可提供租借服務，詳情請洽護理站。
 3. 本院於住院大樓 B1 設有書報架及電視，提供您住院期間的資訊服務。
- 二、本院照顧服務員統一委外由合格之機構負責承包，若您有需要僱用照顧服務員，請透過護理站申請，為確保照護品質及維護您的權益，請勿私下僱用照顧服務員，謝謝您的配合。
- 三、若需要救護車轉送病人，請洽護理站，收費標準依「新北市救護車執行勤務收費標準表」收取。
- 四、由醫院轉診者，救護車費用由轉入醫院支付；如病人自行要求，費用由病人自付，收費方式一律由救護車公司直接向家屬收取。
- 五、本院於住院大樓 B2 設置往生室並與品質認證優良葬儀業者特約服務，如有需求，請洽護理站，若停留期間有任何需要服務之處也請洽原護理站或總務室。

六、本院健保、雙人病房區提供中華電信 Wi-Fi 無線上網服務，預付卡一日網卡(99 元)，有意請至杏一或全家便利超商購買預付卡。

Wi-Fi 使用步驟說明:



Wi-Fi 中華電信

首頁 服務介紹 如何使用 費用說明 熱點查詢 常見問題 下載使用手冊

首頁 > 如何使用 > 使用步驟

用戶身分: HiNet用戶 | 中華行動用戶 | CHT會員 | 簡訊認證 | 預付卡(需開通) | 預付卡(已開通) | 漫遊用戶

使用步驟說明

1. 享受CHT Wi-Fi無線上網：先設定上網設備，再登入使用：

- 設定四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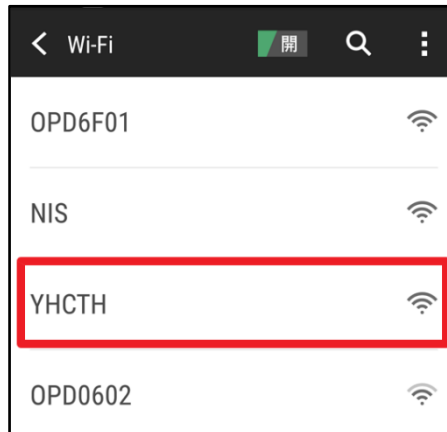
	筆記型電腦 (Windows)	平板電腦		智慧型手機		
		iPad	Android	iPhone	Android	Windows Mobile
1設定	開啟無線網路開關	於桌面點選【設定】	於桌面點選【設定】	於桌面點選【設定】	於桌面點選【設定】	於桌面點選【設定】
2啟動	進入控制台，【網路連線】，啟動無線網路	啟動【Wi-Fi】	啟動【Wi-Fi】	啟動【Wi-Fi】	啟動【Wi-Fi】	啟動【無線網路】 點選【Wi-Fi】
3選取	選取無線網路：CHT Wi-Fi(HiNet)					
4連線	啟動網頁瀏覽器後，自動導入CHT Wi-Fi 認證畫面					

登入二步驟

1. 登入	2. 輸入帳號與密碼	備註
自動認證	購機優惠客戶無須輸入帳號密碼，系統將自動登入	指訂定 emome 購機優惠客戶，請連續撥打 emome 網站或手機撥 000
HiNet 客戶	輸入 HiNet 上網使用的 HN 號碼、密碼	
中華行動用戶	輸入手機號碼、emome 密碼	
CHT 會員	選取【CHT 會員】 輸入會員帳號、密碼	會員帳號需先申請請點選【申請開通】
簡訊認證	點選【簡訊認證】 輸入手機號碼、簡訊認證碼	以手機直撥【*123*11#】取得簡訊認證碼
預付卡	選取【預付卡】 輸入卡片帳號、密碼	若你購買的 Wi-Fi 預付卡為實體卡(含超網量)，使用前需開卡請點選【申請開通】
漫遊用戶	選取【漫遊用戶】 從下拉清單選擇漫遊業者，或直接於帳號密碼欄位輸入漫遊服務業者所提供的帳號密碼	

頭等單人病房之無線上網使用說明

1. 開啟裝置 WIFI 連線功能，選擇連線「YHC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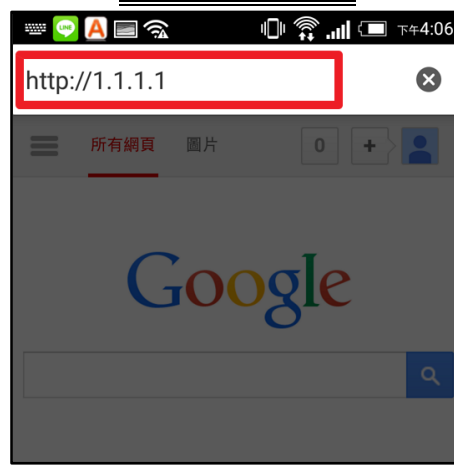


2. 連線時自動導入登入頁面。



若未自動導入登入頁面，請在網址列輸入「<http://1.1.1.1>」→按「ENTER」導入登入頁面。請務必使用 GOOGLE 瀏覽器 登入

<http://1.1.1.1>



3. 於登入頁面中輸入帳號密碼後，「確定」。
4. 出現安全性警示畫面，選擇「進階」→「繼續前往 1.1.1.1 網站(不安全)」。



5. 出現永和耕莘醫院網站即表示無線網路連線成功。



七、本院提供行動不便（非臥床）之出院病人申請本院所屬復康巴士載送返家服務，有關申請辦法及費用（車資舉例：永和區 100 元、中和區 150 元，中低及身障人士另有優惠），請向各病房護理站洽詢及索取申請表單。

註：申請復康巴士搭乘時間需配合本院調度



出院的叮嚀

- 非常恭喜您，經過在本院的調養，身體已大致恢復健康可以出院了，提醒您要好好照顧自己的身體，維持良好的生活習慣，若有任何生理或心理上的問題，請即時回醫院門診，讓您的主治醫師可確實掌握您出院後的各項康復情形。
- 為顯揚耶穌愛人如己，博愛濟世精神，我們願衷心全力負起天主教醫院的使命，以治癒身體心靈，服務全人為目標；並關懷社區健康需求，為提昇全民健康照顧品質，勤奮從事卓越醫療服務。

誠摯的祝福您健康平安

**願天主保佑
並祝 健康平安！**

